

2024年重庆联通营业厅演示终端租赁公司采购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0703-2440CQ010021)

项目所在地区：重庆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重庆联通营业厅演示终端租赁公司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76.814159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年重庆联通营业厅演示终端租赁公司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年重庆联通营业厅演示终端租赁公司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内容；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1月31日16时00分到2024年02月06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内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19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内容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19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内容

七、其他

本比选项目为2024年重庆联通营业厅演示终端租赁公司采购，(采购代理编号：0703-2440CQ010021)，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中仪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采购内容 通过租赁方式为营业厅提供终端演示机，由中选供应商对重庆联通营业厅的演示机终端等进行统一供货。

1.2.1 采购预算：1768141.59 元（不含税）。

1.2.2 供货期：自订单下发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送到指定地点。

1.2.3 供货地点 主体为联通总仓、区域分仓、营业厅，具体以采购方安排为准。如后期地址有所改动，以实际要求为准。。

1.2.4 合同有效期 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合同份额执行完毕自行终止，但最晚不超过合同生效之日起24个月。

1.2.5 供货方式：针对演示机租赁公司进行采购，由该公司对重庆联通营业厅的演示机终端等进行统一供货。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折扣限价：统一折扣最高限价为7.60%。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折扣最高限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2. 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基本资质：本项目要求应答人为具备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应答人须承诺可以开具有形动产租赁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应答人资质完整、有效。

提供 清晰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开具专票承诺函（详见格式部分）等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应答人公章。

2.2 应答人须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经验（同类项目指演示机终端租赁项目经验），提供2(含)个及以上的合同案例，且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80万元。

提供 ①清晰、有效的合同（定额合同或框架协议+订单均可，框架协议无金额的，以订单（须加盖甲方公章或甲方系统水印）金额为准）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页、金额页、标的内容页、双方签章页；②每个案例至少随附一份合同对应的清晰、有效的任一发票扫描件，发票开具时间应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

如提供的发票为应答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内开具的，需提供税务系统发票验证截图及已收款证明材料。

2.3 应答人需提供供货响应承诺，承诺接到订单后7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提供加盖应答人单位公章的售后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2.4 应答人需提供承诺，明确中选后所提供演示机品牌，其中所承诺的手机终端演示机品牌数量不得少于 6 种、智能家居终端演示机品牌数量不得少于 1 种；所承诺品牌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所给出品牌范围，但品牌档次不得低于所给出品牌；

手机终端演示机品牌推荐：OPPO 品牌、vivo 品牌、小米品牌、华为品牌、荣耀品牌、三星品牌等。

[提供加盖应答人单位公章的品牌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2.5. 信誉要求：

应答人须按比选文件所要求的格式提供“信誉声明”，根据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发布的《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不接受列入中国联通集团黑名单和重庆联通省级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和处于中国联通集团和重庆联通省级黑名单禁入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参与本次应答。

[提供加盖应答人单位公章的信誉声明原件扫描件，信誉声明详见格式部分]

2.6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经销商及联合体应答，不接受转包及违法分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选同一采购包或者参选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比选项目。

2.7 应答人须提供绿色包装承诺，承诺：

(1) 如果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不得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并且在到货时必须提供《植物检疫证书》。

(2) 所提供产品应符合绿色包装的要求，不使用含有有毒、有害物质作为包装物材料，使用可循环使用、可降解或者可以无害化处理的包装物，避免过度包装。在满足需求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包装物的材料消耗。

[提供加盖应答人单位公章的承诺函原件，详见格式部分]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4.1.1 获取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 16 时 00 分至 2024 年 2 月 6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包括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

注：为保证应答人在规定的时间完成报名，建议应答人在报名截至 1 日前完成供应商注册。

4.1.2 获取地点：本项目比选程序为电子比选程序，所有比选程序均须在“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上进行，登入网址为：<https://www.cuecp.cn/>。（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操作手册）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应答截止时间前，自行登录联通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应答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投标过程和全部内容。

4.2 操作流程： 登陆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左上角“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供应商各业务流程操作手册”。

4.3 应答人须用“沃支付”支付比选文件费。（注册沃支付详见：<https://epay.10010.com/ewop/>，咨询电话：400-6889900）

4.4 比选文件售价 300 元/套，售后不退。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应答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19】日【09】时【30】分，逾期则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功能。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新平台）（以下简称平台）“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上传递交。（应答人应充分考虑当地电力、网络环境或电脑配置而造成上传失败的风险，建议应答人至少提前 24 个小时上传）。

5.1.1 本项目比选在“平台”进行，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日前尽早试上传应答文件，来检测应答人是否能正常上传文件，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应答文件可重复修改、上传，且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内容为准。

5.1.2 未按时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应答无效，本项目在“平台”上公开进行，应答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平台”应在应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实施解密；因应答人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正常唱价的，视为撤销其应答文件；因应答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正常唱价的，视为撤回其应答文件。

电子系统客服电话：010-67882255-3-8-2（8:30--11:30 13:30--17:00）。

5.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举行比选会，比选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在线进行，应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可现场参加（地址详见比选公告 第 8 条），也可自行登录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在线参加。如对唱价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超时确认将视为确认唱价结果。

5.3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3.1 逾期未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

5.3.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重庆联通纪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8 号山顶总部基地 40 栋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仪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金融中心 FFC 六楼 606

联 系 人：沈俊岑、樊克扬、叶歆尧

电 话：88166383 15223197845

电子邮件：45329040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